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卫星石化

股票代码：00264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2021年9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 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和《15 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比例.....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第九节 附件.....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简式权益报告书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卫星石化、发行人、上市公司、公司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共青城胜帮	指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8M58048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31 日

2. 合伙人基本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持股比例
1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
2	胜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3	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3. 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共青城胜帮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荣先奎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中国	上海	无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2019 年 12 月因认购新凤

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3225）非公开发行股份而持有其股份，现持有其 117,201,127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66%；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0 年 11 月 9 日持有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002221）97,472,71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91%；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1 年 1 月因认购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002909）非公开发行股票而持有其 22,355,507 股股份，2021 年 7 月每股转增 0.4 股后，持股数变为 31,297,710 股，持股比例为 8.39%；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1 年 3 月持有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794）93,338,88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70%。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比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安排需求减持所持有的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明确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卫星石化的股份 89,355,3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9%。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卫星石化的股份 86,002,3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5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情况如下：

序号	成交日期	证券名称	操作	交易方式	成交数量（股）
1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1,250,000
2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1,200,000
3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903,000
合计					3,353,000

上述减持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	89,355,354	5.19%	86,002,354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9,355,354	5.19%	86,002,354	5.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

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另，根据共青城胜帮通知，截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共青城胜帮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公司股份 5,733,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出借期限不超过 182 天。上述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所涉及的股份不发生所有权转移，不属于减持。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节披露的事项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期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名）：

日期：2021年9月16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第九节 附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嘉兴市
股票简称	卫星石化	股票代码	00264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89,355,354 股 持股比例：5.1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86,002,354 股 持股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明确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名):

日期: 2021年9月16日